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7樓

承辦人：周冠宏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1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T352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1505963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 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ZY2KP3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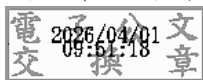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有關112年至115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（以下簡稱本方案），調整個人保險專案組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5年3月27日總處給字第115400058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相關資訊請逕至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）最新消息、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、公務福利e化平台及富邦產險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網站（<https://www.fubon.com/insurance/b2b2c/hwc/index.html>）參考；洽詢電話：0809-019-888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